

证券代码：832456

证券简称：恒坤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2月2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2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易荣坤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拟追加与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合作项目投资金额》议案

-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追加与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合作项目投资金额的公告》（公告号：2021-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提请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经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4 日